

东南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专用介绍信

_____ :

根据中宣部、教育部、团中央文件指示精神，大学生应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，深入了解国情、民情。我校十分重视该项工作的开展，已将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作为一门必修课程列入教学计划，并要求在校学生利用业余时间完成此课程，成绩合格者给计一个学分。

特此介绍我校 _____ (院)系学生
(_____)人来贵单位进行社会实践活动(社会调查、科技服务、勤工助学)，向社会学习，为社会服务，敬请贵单位大力协助，给予安排落实，并在社会实践活动结束后，请贵单位签署对该学生的评价意见。

致

礼!

